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本屆(任期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三日至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四次董事會議

壹、開會時間：民國一百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點二十二分。

貳、開會地點：台中市台中工業區 39 路 51 號。(本公司台中廠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黃董事長士峯。

肆、出席董事：黃董事長士峯、曾董事金池、黃獨立董事華彬、陳獨立董事孫裕及徐獨立董事俊成，共五人。

伍、請假董事：無。

陸、列席監察人：柯監察人俊任。

柒、請假監察人：黃監察人薰賢及黃監察人子真，共兩人。

捌、列席人員：蔡稽核經理琇玲及劉專員宥均。

玖、記錄人員：黃特別助理麟翔。

壹拾、宣佈開會：已達法定開會人數，依法請主席宣佈開會。

壹拾壹、主席致詞：(略)

壹拾貳、議事內容：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1. 本公司已依 95 年 03 月 28 日訂定及 102 年 05 月 09 日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故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四條之一規定辦理。

2.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皆已按決議執行。

3. 請參閱附件一：本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第二案：

案由：子公司設立完成與更名報告。

說明：1. 原大興大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子公司，105 年 11 月 18 日設立登記。因故更名為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 01 月 10 日更名完成。

2. A. 請參閱附件二之一：大興大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登記表。

B. 請參閱附件二之二：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變更登記表。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第三季與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1.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蔣淑菁會計師與曾棟鑒會計師核閱，出具核閱報告書。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2.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之自結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自結資產負債表資訊(母公司)：

流動資產：NT\$ 723,818,024。

流動負債：NT\$ 318,548,881。

股本：NT\$ 424,250,000。

每股淨值：NT\$ 15.58。

自結損益表資訊：

營業收入(合併)：NT\$ 907,612,396。(YoY：6.71%)。

營業收入(母公司)：NT\$ 823,790,892。(YoY：5.23%)。

營業毛利(母公司)：NT\$ 186,687,425。(毛利率：22.66%)(YoY：4.58%)。

營業淨利(母公司)：NT\$ 97,811,224。(營利率：11.87%)(YoY：12.48%)。

稅前淨利(母公司)：NT\$ 104,345,407。(稅前淨利率：12.67%)(YoY：21%)。

稅前 EPS：NT\$ 2.46。(以股本 NT\$424,250,000 計算)。

3. A. 請參閱：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會計師核閱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B. 請參閱附件三之一：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之自結資產負債表。

請參閱附件三之二：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之自結損益表。

請參閱附件三之三：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及一百零四年度之自結比較損益表。

請參閱附件三之四：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十二月及十一月之自結比較損益表。

請參閱附件三之五：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及一百零四年度十二月之自結比較損益表。

請參閱附件三之六：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之自結逐月損益表。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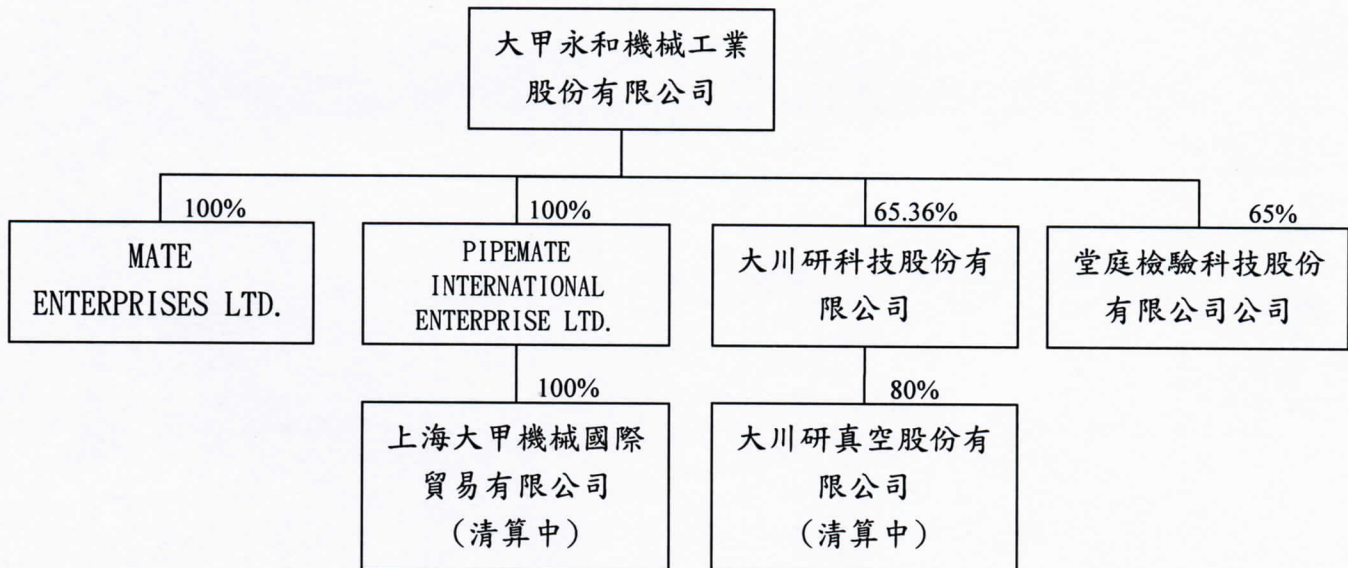
董事會會議紀錄



第四案：

案由：轉投資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1. 本公司與轉投資公司間組織關係圖，請參閱下圖：



2. A. 請參閱附件四之一：大川研科技一百零五年度資產負債表(自結數)。

B. 請參閱附件四之二：大川研科技一百零五年度損益表(自結數)。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暨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情形報告。

說明：1. 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之：

A. 資金貸與累積餘額(實際資金貸與金額)：

a. 本公司：

以公司申報匯率換算約為：新台幣 0 仟元。故本公司資金貸與累積餘額約占本公司淨值之 0.00%。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40%)

b.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公司申報匯率換算約為：新台幣 0 仟元整。故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累積餘額約占本公司淨值之 0.00%。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40%)

B. 背書保證累積餘額(申請額度與董事會通過未申請額度)：

a. 本公司：

以公司申報匯率換算約為：新台幣 20,000 仟元整。故本公司背書保證累積餘額約占本公司淨值之 3.28%。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50%)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b.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公司申報匯率換算約為：新台幣 20,000 仟元整。故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累積餘額約占本公司淨值之 3.28%。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50%)

(當期淨值以 105 年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金額：新台幣 610,386 仟元整)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稽核主管報告。

說明：1.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六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秉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以客觀公正之立場，確實執行其職務，並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除定期向各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外，稽核主管並應列席董事會報告。

2. 請參閱附件五：105 年 11 月 01 日至 106 年 1 月 10 日止之內部稽核摘要報告及內部稽核追蹤摘要報告。

第七案：

案由：105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說明：1.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規定於每年年初進行前一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並將評分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

2. 請參閱附件六：105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第八案：

案由：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既得情形報告。

說明：1. 本公司於 103 年 5 月 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 1,800,000 單位(每單位得轉換普通股股數 1 股)。

2. 員工認股權之既得條件：

A. 績效條件之設定：

a. 績效條件一之說明：

化工級事業部：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80,000,000 以上。

潔淨級事業部：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34,600,000 以上。

總經理室及其他單位：

化工級事業部加計潔淨級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114,600,000 以上。

b. 績效條件二之說明：

化工級事業部：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110,000,000 以上。

潔淨級事業部：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50,160,000 以上。

總經理室及其他單位：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化工級事業部加計潔淨級事業部之稅前淨利達 NT\$160,160,000 以上。

- B. 繼續服務條件之設定：認股權人於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後，服務於本公司期間無離職(含自願離職或解僱)或留職停薪之情況發生依既得條件績效條件與服務條件之設定，故認股權人於本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至少須繼續服務 2 年以上。反之，若認股權人於該期間，有離職(含自願離職或解僱)或留職停薪之情況發生，其認股權憑證於離職(含自願離職或解僱)或留職停薪當日即予註銷不再發行。
- C. 民國 103 年度、104 年度或 105 年度，若任一年度達成設定績效條件且繼續服務時，各認股權人既得所列達成設定績效條件之認股權單位數，並於既得日後 1 年內執行其認股權。
- D. 認股價格：本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7 元整。
3. 潔淨級事業部於 104 年度設定目標稅前淨利 NT\$50,160,000，實際達成淨利 NT\$57,574,640，目標達成率 114%。
4. 員工認股權股數實施概況：

A. 既得單位數為 570,000 單位(可執行期間 105 年 5 月 1 日至 106 年 4 月 30 日)，人員名單：

職稱	姓名	認股權單位數	已行使單位數	未行使單位數	職稱	姓名	認股權單位數	已行使單位數	未行使單位數
副總經理	楊焜松	250,000	0	250,000	副廠長	許建興	50,000	50,000	0
業務經理	潘至昇	70,000	70,000	0	副理	廖宜星	50,000	50,000	0
業務經理	蕭欽國	150,000	80,000	70,000	合計		570,000		320,000

B. 已失效單位數為 140,000 單位

C. 剩餘員工認股權憑證單位數為 1,705,000 單位。

5. 請參閱附件七：員工認股權證名單。

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之營運計劃，提請 討論。

說明：1.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四條之二：公司之營運計劃，應提董事會討論。

2. 配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融資循環-預算作業」及管理辦法之「預算編列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及提董事會討論決議核准。

3. 請參閱附件八：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營運計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陳獨立董事孫裕：同意

徐獨立董事俊成：同意)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9 月 22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363187

號函修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與公司實際作業情形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生產循環」及「財產管理辦法」。

2.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四條：

第一項：公開發行公司應以書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異議意見連同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送各監察人；修正時，亦同。

第二項：公開發行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內部控制制度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3. 配合修訂「生產循環」新增表單之作業，同時增修「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第九頁第 8、9 項目之生產作業核決權限。

4. A. 請參閱附件九之一：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改對照表。

B. 請參閱附件九之二：本公司行政管理實施細則修改對照表。

C. 請參閱附件九之三：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修改對照表。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陳獨立董事孫裕：同意

徐獨立董事俊成：同意)

第三案：

案由：訂定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度年終獎金，提請 討論。

說明：1. 訂定標準：依上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事項：本公司薪酬計劃之「獎酬制度-年終獎金」為基準，並考量個別人員各項考核與績效。

2. 本公司 105 年度(自結數)與 104 年度(查核數)較 100 年度(查核數)之損益(績效)變化為：

A. 全公司(稅前)：

a. 100 年度：NT\$89,045(仟元)。

b. 104 年度：NT\$86,252(仟元)。

c. 105 年度：NT\$104,345(仟元)

d. 損益(績效)變化：17.18%。(105-100 年)

e. 損益(績效)變化：20.98%。(105-104 年)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紀錄



B. 全公司(稅後)：

- a. 100 年度：NT\$85,515(仟元)。
- b. 104 年度：NT\$69,222(仟元)。
- c. 105 年度：NT\$84,840(仟元)。
- d. 損益(績效)變化：-0.79%。(105-100 年)(衰退)
- e. 損益(績效)變化：22.56%。(105-104 年)

C. 化工級事業部(稅前)：

- a. 100 年度：NT\$82,894(仟元)。
- b. 104 年度：NT\$30,317(仟元)。
- c. 105 年度：NT\$7,044(仟元)。
- d. 損益(績效)變化：-91.50%。(105-100 年)(衰退)
- e. 損益(績效)變化：-76.77。(105-104 年)(衰退)

D. 潔淨級事業部(稅前)：

- a. 100 年度：NT\$15,674(仟元)。
- b. 104 年度：NT\$57,574(仟元)。
- c. 105 年度：NT\$96,576(仟元)。
- d. 損益(績效)變化：516.15%。(105-100 年)
- e. 損益(績效)變化：67.74%。(105-104 年)

3. 依 1. 及 2. 訂定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度年終獎金，其餘經理人薪資報酬，同之前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之決議。

4. A. 請參閱附件十：獎酬制度-年終獎金。

B. 請參閱附件十一：經理人報酬及員工酬勞。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陳獨立董事孫裕：同意

徐獨立董事俊成：同意)

壹拾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無。

壹拾肆、散會

主席：黃士峯

記錄：黃麟翔

